

平顶山市湛河区防汛抗旱指挥部文件

平湛防汛〔2024〕11号

湛河区防汛抗旱指挥部 关于将防汛应急响应提升至二级的通知

曹镇乡人民政府、各街道办事处，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各成员单位：

7月16日18时30分省防指针对郑州、开封、平顶山等13个地市启动了防汛二级应急响应，市防汛抗旱指挥部于16日21时30分将防汛应急响应级别提升至二级。为切实做好我区本轮强降雨过程防范应对工作，经会商研判，按照《湛河区防汛抢险应急预案》有关规定，湛河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决定自7月16日23时50分将我区防汛应急响应级别提升至二级。



湛河区防汛抗旱指挥部

2024年7月16日

防汛二级应急响应行动指南

(1) 区防指指挥长或指定副指挥长在区防办值班，滚动研判防汛形势，组织有关单位工作部署，及时调度指挥。区防指相关工作专班在区防办集中办公。

(2) 根据抢险救灾工作需要，由相关区领导带领区防指应急督导处置工作组，赶赴抢险救援现场，指导督促灾害发生地做好防汛抢险救灾工作。

(3) 行业职能部门进一步强化管理，调配行业抢险救灾力量协助受影响地区开展本行业抢险救灾工作；核实、更新行业受灾情况，及时续报。

(4) 发改、工信、住建、交通运输、公安、卫生健康等部门广泛调动资源，强化协调各方力量，确保电力、应急指挥通信、供水、油料、抗灾救灾车辆、社会安全、卫生防疫等方面的保障工作。

(5) 宣传部门组织新闻媒体及相关单位及时更新、滚动播报暴雨、洪水的有关信息，包括预警信息、防御指引、抢险救灾动态及政府指令等，加密播报频率，正确引导防汛抢险救灾舆论，弘扬社会正气。

(6) 加强信息调度分析，持续做好会商研判。按照区防指规定的时间和频次，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按频次每日8时12时16时20时报告雨情监测及河道水量监测情况；区地矿局报告地质灾害监测预警预报结果；区应急局报告洪涝灾害

造成损失情况；各乡街道、区防指各单位每日下午16时报告事件进展及工作动态，突发灾情、险情及时报告。

（7）防汛重点部门还应加强以下工作：

①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加派人力、加密巡查，确保河道及水工程安全；调动专业人员指导出险或可能出险水利工程的应急抢险工作；为抢险救援提供技术支撑。

②区城管局、住建局、属地乡（办）加强调配，调动各方资源、力量投入城市排水防涝应急处置工作。

（8）区防指和相关单位安排部署做好防洪工程调度、防汛抢险救灾、人员避险转移安置等工作。包保重点工程和乡办领导上岗到位，靠前指挥。灾害发生地党委政府根据情况果断落实“停、降、关、撤、拆”五字要诀的要求。

（9）向平顶山市防指报告，申请调动平顶山市相关抢险队伍帮助救援。